



## 骑行

■ 李专(温泉)

“风驰”骑行队组建后的第一次骑行，有一道陡坡，全队只有4个人骑上去了。

那是出131大门右拐的一个坡，比较陡，但不长。骑上去的4个人是老王，老潘，老魏，还有我。老王是骑行队的创建者，他在原单位就创建了一支骑行队，到开发区来不久就倡导组建骑行队。他是“风驰”队资格最老的队员，他的“资格”先于“风驰”的组建。老潘骑行前，爱好长跑，只要没喝多酒，他每晚都要跑五千到八千米。老魏虽然是个临近退休的女同胞，有敢打敢冲的精神，有顽强拼搏的劲头。我则是长期坚持爬山打下的底子。

在这4个人当中，没有小熊。仅仅两个多月后，小熊就成为“风驰”队第一号骑手。他比我年轻11岁，原来一直不锻炼，稍加锻炼就把潜能开发出来了。鸣水泉那个又长又陡的坡，只有他一个人骑上了顶。3年来，“风驰”骑行队员单日骑行最长纪录是他创造和保持的，就是骑行九宫山一日来回，全程210公里。从山门骑上铜鼓包，中途不休息，一口气冲顶。他的这个壮举不是在“风驰”队里完成，而是搭进其他高水平的骑行队完成。但是，我们向外人炫耀时，就拿小熊的这次壮举给“风驰”说事长脸儿。其实，小熊在“风驰”队里骑行很不过瘾。于是，他以另一种方式来过瘾。一次，一位队友的墨镜落在上一个休息点，离开了很远才记起，本来打算不要了。可是小熊坚持要返回去，替他取来，再追上大家。有时途中要买个矿泉水什么的，都是他买来再追上队伍。“风驰”队里唯一的保障包，里面装着两条轮胎、一柄汽筒、一些补胎换胎工具，一直由他背着。所以我们给他封了个官衔叫“总后勤部长”。

老潘是“风驰”队长。每次活动，先要征求意见，最后形成线路方案，再发通知。没有建立微信群以前，反复以电话沟通，工作量实在不小，老潘却完成得很好。队长也要管掉队的队员，按自身体能，老潘可以走在队伍的前面，但是他一般都殿后，尤其是有新队员参加骑行时一律殿后。吃饭也是队长操心的事，大家只管吃，老潘却是饭前饭后都要操心费力。有时，碰到有队员过生日，还要在餐中庆贺一下。有一次，为一个队员在骑行中过生日，他还从家里带出两瓶好酒。最初的“风驰”是个开发区的内部骑行队，有队员20多人，后来，坚持下来的只有五六人。再后来，这五六个人当中又调走2人。这就需要吸收其他单位的骑行者参与活动。这样，“风驰”的队员最后由10多个单位的人员构成。原来管一个单位的事叫“队长”，现在要管10多个单位的事只能叫“总队长”了。老潘的官当大了，为队友服务的心一点没变。

当“风驰”有20多人时，女队员有一半，青年人也有一半。后来青年人一个也没留下。我开始以为是毅力意志方面的问题，后来一想不是，骑行是体力活，青年人的体力要干其他的事。我不说了，你懂的。现在的“风驰”，还有三四名女队员，其中两三名是经常变换的，只有一名女队员总是不变。“风驰”队一直不变的女队员是小田，因为她是秘书长，职责在身，想变也变不了。当时20多人一窝蜂地买山地车，现在有三分之一人把车卖了，卖车的是女队员占多数。还有三分之一把车封存了，声称要作为“传家宝”传给子孙后代，封车最多的也是女队员。这一切虽然动摇过小田的心理，但没有动摇过小田的行动。“风驰”的队服是小田设计的，队旗也是小田设计的，她并非专业人员，这个“设计”过程其实是在网上沙里淘金的过程，是个广泛征求意见的过程，那其实就是一个殚精竭虑的过程。

## 队友(上)

梦里，常常见到奶奶。

奶奶那和善的目光，和蔼的笑容，和暖的话语，总在我脑海里浮现，总在我耳边响起。

5岁时，我父亲得病死了。听说，当时奶奶像疯子一样，抱着父亲的遗像，到处跑，到处哭，见人就喊我父亲的名字。这样的状态，持续了一年左右的时间。

唉，真不知道奶奶是怎样熬过来的！

在我心里，奶奶是天底下最善良的人。

还记得，小时候，家里穷，粮食不够吃。于是，奶奶便用萝卜丝和着大米煮成饭。我和弟弟妹妹吃米饭，奶奶吃萝卜丝充饥。我也吃了几口萝卜丝，一点味道也没有，结果吐了。

还记得，有一次暴雨来了，邻居家的棉花晒在屋外。奶奶二话不说，冒雨抢收棉花，浑身淋得透湿。邻居收工回家，感激不尽。

还记得，村里有个孤寡老汉，人称“憨子叔”，胡子拉碴，脏兮兮的。奶奶一点也不嫌弃，逢年过节，总会把他接到我家里吃饭。平时，奶奶还做鞋送给他穿。

还记得，有一天，一个讨饭的老汉来到我家门口。当时正值午饭时间，奶奶便将讨饭老汉请上桌，跟我们一起吃饭。临走时，奶奶还送给讨饭老汉一瓷盆大米。其实，那个时候我家里人的日子也不好过。

有句话奶奶经常挂在嘴边，做好事总有好事在。有时，家里人也不理解奶奶的行为，奶奶说，我是在为后人积德留福。

如今，奶奶走了，我和弟弟妹妹都已成家立业。

托奶奶的福，我们的日子过得越来越好。

有人问我，人生中最大的遗憾是什么？

我的回答是，对于折了竹子再来扶算的奶奶，我们没有尽孝。这一点，永远无法弥补，永

## 难忘的记忆

■ 杜先龙(温泉)

远留下遗憾！

总觉得，奶奶的恩情比山高，比海深。

还记得，我参加工作后，每次回到乡下老家，奶奶总是把洗脚水端到我面前，把干毛巾递到我手上。然后，眼睛定定地瞅着我，泛出温暖的光辉。就连我挑水，奶奶也不让，生怕我闪了腰，硬是要爷爷代劳。

还记得，每次回老家给奶奶带些零食，她都舍不得吃，却分发给左邻右舍吃，不停地说是“这是孙子给我买的”。听得出来，奶奶是在夸耀自己的幸福感哩。

还记得，我结婚的时候，奶奶拿出了全部积蓄，数过去数过来，不足3000元。“没办法，只有这么多了。”说这话时，奶奶满脸歉意。而我，心像针扎一样，阵阵刺痛。

还记得，女儿出生后，奶奶颤着一双小脚，忙前跑后。当时房子小，奶奶睡在行军床上，白天收起，晚上打开，既不方便又不舒服。奶奶却十分满足：“蛮好，蛮好。”

还记得，有次奶奶得了重病，一拖再拖，死活不肯去医院就诊。一问才知道，奶奶担心花钱，害怕拖累我们。

细想想，奶奶这一生都是在为我们活着，唯独没有她自己。

奶奶说，水往下流，应该的。

如今，我们住进了大房子，老是感到空荡

荡的。为何？奶奶不在了！

奶奶走得很安静。80岁生日过完后的一天晚上9点多钟，奶奶跟家人聊完天，就去睡觉。第二天喊奶奶过早时，她却永远闭上了双眼，神态安详，毫无痛苦。周围的人说，这叫福报，积善行德修来的。

每逢清明节，我都会给奶奶扫墓，风雨无阻。坟墓前，放很多很多的鞭炮，烧很多很多的钱纸。心中祈祷，在天国，奶奶好好为自己活一回。心里默念，如果有来生，我还愿做奶奶的孙子，不是索取，而是报答。

算起来，奶奶离开我们已经10多年了。至今，奶奶说的很多话，我都记忆犹新。

当生活中与别人发生不愉快的时候，奶奶会说，让人非我弱。

当工作中埋怨忙碌劳累的时候，奶奶会说，吃亏是福。

当人生中遭遇坎坷不顺的时候，奶奶会说，天生一人，必有一路。

当个人欲望有所膨胀的时候，奶奶会说，知足常乐。

当喟叹活着有什么意义的时候，奶奶会说，两脚奔奔走，为的身和口。

当家庭出现争吵口角的时候，奶奶会说，家和万事兴。

现在，每每看到网络上的心灵鸡汤，可以说，都抵不上奶奶的一句话，那么简单，那么直接，那么受用。它始终伴随着我，影响着我，去做人，去做事。

一字不识的奶奶，那么多的人生感悟，想必都是用心血和泪水换来的。然后，滋补我们的心灵。

窗外，雨声嘀嗒，打湿了我的心，蒙眬了我的眼。



芦苇花极其平凡，平凡得让人以为不是一种花，很少有人赞美和欣赏，历代关于芦苇花的诗赋很少。我只查到宋代词人潘阆在《酒泉子·长忆西湖》中写道：“笛声依约芦花里，白鸟成行忽惊起。别来闲整钓鱼竿，思入水云寒。”我对芦苇花并不陌生，我的故乡在苏北地区，一望无际的平原，河港纵横，密如水网，沿河两岸的坡地上，长满了芦苇，一条条芦苇带装点着大地，将众多的大河小港打扮得十分诱人。

这些芦苇高两米多，肥壮的可达三米，一根根亭亭玉立，成群的飞鸟在芦苇丛中嬉戏，昆虫在芦苇枝上鸣叫，野趣十足。“十月秋风，

拿出多年省吃俭用攒下的积蓄，贴上妻子不为我知的私房钱，还东拼西凑了一部分，总算有了却了向往已久的心愿：跨入了拥有私家轿车一族的门槛。

妻子不会开车，也没有打算学车。可她对车的关注却远远超越了我的兴趣。从决定买不买车、什么时候买车、买什么样的车，都是妻子拍板定夺。新车提回家后，我的内心虽有那么一点点激动温热，但表面还是装得很淡定，妻子却忙得不亦乐乎。从选购座垫样式颜色、方向盘套圈和行车记录仪的类别，到清洁车辆的配套工具、抹布海绵，车内装饰等等，都是她一手操弄，在网上商城反复进行性价比照而选定的；而且还在后备箱里放置了一个多层大塑料箱，装满了拖鞋、毛巾、棉签、精油、牙膏、牙刷等日常生活用品，简直就把车子搞成一个流动的家。

轿车平时用的并不多，经常闲搁在车库。我离单位近，上下班一般都是步行，除了刮风下雨动动车子接送妻子，平日她也照样骑电动车。但节假日回老家探亲访友就方便多

## 平凡的芦苇花

■ 王坪(温泉)

一夜白头。”每到秋天芦苇花盛开了，那毛茸茸的芦苇花，远看是一片雪白，近看却有不同的颜色，不但有白色，还有紫红色、绛红色、淡青色。轻软的芦苇花在沿河两岸如浪起伏，升了又落，落了又升，忽上忽下，忽左忽右，舞姿绰约，煞是迷人。从春天倩影婆娑到夏日苍翠摇曳，轻舞的芦苇花，这时成了芦苇生命中袒露的最后一道亮色。

秋风起兮，芦苇花随风飘荡，飘到路人的脸上、衣服上，飘到农家小院里、禾场上，孩子们便在瑟瑟的秋风中追逐扑打，或将芦苇花塞进小朋友的衣领里挠痒痒。

深秋是芦苇花收割的季节，人们一镰刀一镰刀地把成熟的芦苇割下来，扎成结实的捆，扛在肩上，那没有落尽的芦苇花便在人

们身后洒了一路，调皮的孩子跟随追逐扑打，三五成群，相互争夺，不亦乐乎！

芦苇花可以用来做帘子、扎扫帚、编席子，或卖给造纸厂当原料。而芦苇花不仅有观赏价值，还可做芦苇靴(江苏农村称毛窝儿)。在我小的时候物资匮乏，无钱买棉布做棉鞋，在冬季能穿上一双毛窝儿，是很幸福的事。这种毛窝儿是用稻草打制加工，夹以芦花编织，用棉布条缝靴边而成。母亲是打毛窝儿的能手，为我和弟弟打的毛窝儿底很厚很扎实，鞋帮子还夹以花布条，做出花样来，既好看又暖和。有的农家到了初冬农闲时，专门打毛窝儿进城去卖，成了季节性家庭副业。至今我还怀念着母亲及乡邻们打毛窝儿的繁忙情景。

母亲还用芦苇花来做枕头的枕芯，既有清热解毒的作用，又有绵软舒服的感觉，枕着母亲做的芦花枕头，我们兄弟二人总是安然入睡到天明。

故乡的芦苇花，总会唤起我遥远的记忆。站在秋风里，褪去灰尘的浮生，思念着芦苇花的飘零，闭上眼睛则是一片如雪的白。故乡啊，总是那么让人牵怀。

## 家有爱妻爱车

■ 黄军(温泉)

了，不用左拎右拖着大包包，计算好时间去挤班车，途中还得步行，换乘打的士、坐三轮车才能到家门。现在可好了，想走随心说走就走，直达家门口。无论是走杭瑞高速，还是走106国道，前后个把小时就能到县城，就是回乡下走亲戚也不会超过一个半小时。

妻子爱惜轿车，本无可非议，有时却显得过犹不及。只要她坐在车上，总是唠叨不停，不是油门大了，就是刹车猛了；一会儿超车时机不对了，一会儿又嫌你转弯方向打急了，再不就是跨坎过坑没减速伤到轮胎了。搞得她倒好像是一个久经沙场的教练似的。我知道她心痛车辆，出于好意提醒，也

就懒得与之争论，以免激化情绪影响安全。

今年中秋节，回家团聚的途中，车辆拥堵，我刚减速停下，就被后面急驶而来的一辆面包车给追尾撞花了。事后回忆，妻子说，听着“嘭”的一声巨响，随着车子猛地往前一窜，她的心也跟着被狠狠地揪了一下、都快提到嗓子眼。虽然对方负全责，我主张到4S店进行修复即可，没有要求他换新保险杠，只更换了撞断的亮色压条和损坏的倒车雷达感应器，新喷过油漆的保险杠与其他部位色差明显，怎么看都没有之前那么顺溜，妻子表面没过多说什么，但我知道她还是郁闷了好一阵子。

妻子和我都是工薪族，每月工资收入固定就那么多。买了车后，生活品质并没有因此而带来多大的变化，倒是为此增加了车辆养护、保险、加油和过路费等费用开支，反而需更加小心地算计着过日子，真正应验了“车子只不过是一个代步烧钱的工具而已”的大实话。经历了车辆一些小擦碰事故后，打心底里遵循着妻子的行车“教导”，祈愿着出行人车两安！